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7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3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4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铭宏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并实施《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前述会议同意公司制定并实施《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议事规则》,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并实施《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同意对《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黄铭宏、邱垂明、贺君兰回避表决。

5、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组成的贷款银团(以下简称“贷款银团”)申请金额共计199,64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贷款,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进一步授权人全权处理前述金融贷款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贷款银团就贷款合同的条款进行协商谈判、修改、定稿、签署贷款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等。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就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的金融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的前提下,公司就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向贷款银团申请金额共计199,64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贷款事宜向贷款银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进一步授权人全权处理前述担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贷款银团就担保协议的条款等相关事宜进行协商谈判、修改、定稿、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等。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二阶段”(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结项,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6,245.42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及超募资金14,316.22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三阶段”(以下简称“新项目”);同时,同意公司依据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为新项目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如需),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进一步授权人全权处理与前述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开立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前述会议确认募投项目结项,同意公司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投资新项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增加资本性支出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定颖电子(昆山)有限公司新增资本性支出4,562.20万元,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其进一步授权人士确定其资本性支出的具体用途,具体执行各项资本性支出,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确定并执行其他与前述资本性支出计划实施有关的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所审议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9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以下简称“泰国超颖”),系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99,64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无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99,64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次担保)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08.11
特别风险提示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泰国超颖因项目建设以及生产营运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组成的贷款银团(以下简称“贷款银团”)申请金额共计199,64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贷款。基于贷款银团的要求,公司拟向贷款银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就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的金融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由于本次担保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按照《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担保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且需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为生效前提。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

成立时间:2023年4月25日

注册资本:910,000.00万泰铢

注册地址:99, Mu 6, Sri Maha Pho Sub-district, Si Maha Phot District, Prachin Buri Province

主营业务:印制电路板(PCB)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权结构:Dynamic Electronics Overseas Investment Holding Pte. Ltd. 持股99.9999978%,Dynamic Electronics Co., Ltd.持股0.0000022%

最近一年泰国超颖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财务指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总资产	282,083.18
净资产	100,964.06
营业收入	43,463.13
净利润	-21,597.31

注:以上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间接持有泰国超颖100%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就上述担保事宜与贷款银团签订担保协议,具体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国超颖项目建设以及生产营运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实现公司的发展战略,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履约能力,财务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就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的金融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的前提下,公司就泰国超颖向贷款银团申请金额共计199,64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贷款事宜向贷款银团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进一步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进一步授权人全权处理前述担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贷款银团就担保协议的条款等相关事宜进行协商谈判、修改、定稿、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等。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99,64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8.11%;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199,64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08.11%;公司对控股股东等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总额为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0%。

截至目前,在上述对外担保项下,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6-010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3月2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3月27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百花路19号锦江都城酒店(奥体中心百花园店)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3月27日

至2026年3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	关于就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的金融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3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75	超颖电子	2026/3/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以传真、电子邮件或现场方式进行登记

1、个人股东登记: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证券账户;

2、法人股东登记:出示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证券账户、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3、异地股东可采用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前,须将上述有效证件提供给工作人员核对。

(二)登记时间:2026年3月24日 9:00-11:00、14:00-17:00。

(三)登记地点:湖北省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汪仁镇大棋大道特88号

(四)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1、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2、会期半天;

3、联系方式:

超颖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14-3861688

传真:0714-3803518

电子邮箱:investor@dynamicpcb.cn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2	关于就子公司Dynamic Technology Manufacturing (Thailand) Co., Ltd.的金融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75　　证券简称:超颖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8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二阶段

● 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安排: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6,245.42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及超募资金14,316.22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三阶段”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二阶段”(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结项,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6,245.42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及超募资金14,316.22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三阶段”(以下简称“新项目”)。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803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发的《关于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交易的通知》(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24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2,500,000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于2025年10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7.0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6,7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93,537,811.8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03,162,188.20元。前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0月2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华兴验字[2025]23008410341号)审验。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二阶段	40,000.00	33,436.15	83.59%
2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26,000.00	26,000.00	100.00%
合计		66,000.00	59,436.15	-

本次发行的超募资金共计14,316.22万元;截至2026年2月28日,前述超募资金均尚未使用。

三、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预计节余情况

(一)本次募投项目结项情况

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为“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二阶段”。该项目目前已全部建设完毕,生产线能够稳定生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鉴于上述募投项目已初步达到预期目标,同时考虑到公司新项目建设对资金的需求,为更好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投资新项目。

(二)拟结项的募投项目资金使用及预计节余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二阶段”的资金使用及预计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待支付的款项	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二阶段	40,000.00	33,436.15	339.33	20.90	6,245.42

注: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截至2026年2月28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扣除待支付款项后预计结余金额,实际结余金额以未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扣除待支付款项之后的金额为准。

(三)本次拟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原因

在募投项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二阶段”建设前期,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投入部分相关建设,且后续未使用募集资金对该部分投入进行置换,从而减少了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形成了一定的资金节余。

四、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将上述预计节余募集资金6,245.42万元(以资金转出当日上述项目对应的专户余额扣除待支付款项之后的金额为准)以及超募资金14,316.22万元用于建设“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三阶段”,新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项目实施主体: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三阶段

3、项目建设地点:黄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汪仁镇大棋大道特88号

4、项目建设内容:通过引进高精度、高自动化生产设备,聚焦HDI板、高多层板等高端产品布局,突破公司产能瓶颈,提高客户订单交付能力,从而满足网络通讯及服务器、汽车电子等高速增长的下游市场对高端PCB产品的需求。通过优化产品结构与产能布局,巩固并加强公司在印制电路板行业的综合竞争力,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新项目达产年将形成年产12.76万平方米印制电路板的生产能力,用于网络通讯及服务器、汽车电子等领域。

5、项目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新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42,119.23万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6,245.42万元、超募资金14,316.22万元以及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前述资金全部用于项目建设,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1	场地投入	3,314.10	7.87%
2	设备投入	34,846.73	82.73%
3	基本预备费	1,908.04	4.53%
4	铺底流动资金	2,050.36	4.87%
合计		42,119.23	100.00%

6、项目建设期限:24个月

7、项目备案及审批情况:目前该项目尚未完成投资项目备案等程序,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新增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将依据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新项目必要性分析

1、突破现有产能瓶颈,提高客户订单交付能力

近年来,受益于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升、AI技术商业化落地及存储芯片国产化推进,高端PCB应用领域需求爆发式增长。公司精准把握机遇,成功切入多家头部企业供应链,高多层及HDI板订单量激增,产能瓶颈已成为制约公司承接大额订单、营收稳步增长的核心瓶颈。新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突破产能瓶颈,提高客户订单交付能力,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

2、巩固技术领先优势,适配高端产品工艺迭代需求

当前,全球印制电路板行业正迎来以新能源汽车、人工智能、大数据中心、5G通信为核心的新兴需求驱动发展周期,行业整体结构持续向高端化、精细化、高附加值方向迭代升级。新项目拟通过购置高精度、高自动化生产设备,满足产品在微细线宽线距、微小孔径、高层压数等方面的高精密度加工需求,进而有效提升高多层板及HDI板的生产效率、核心工艺精度与产品品质,稳步保障高端产品的成品率与全生命周期性能稳定性,持续强化公司在高端PCB产品领域的核心供应能力与市场竞争优势。

3、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与市场地位

新项目实施将依托公司现有客户资源、技术积累与管理优势,进一步拓展高端应用领域市场份额,优化产品结构与产能布局,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行业影响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巩固公司在高端PCB领域的竞争优势,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新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在国家产业政策引导与下游应用领域持续升级的双重驱动下,公司精准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积极响应政策导向,将新项目的规划与实施深度契合产业发展趋势。新项目符合国家当前及未来对高端印制电路板产业的扶持方向,具备充分且可持续的政策环境可行性。

2、公司深耕PCB制造领域多年,凭借优秀的核心技术研发团队、深厚的专利储备与核心技术积累,以及完善的技术支撑体系,为新投资项目的顺利推进、高效实施及落地交付提供了坚实可靠的保障。

3、公司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叠加行业固有的高合作黏性与长期稳定的合作基础,为新项目的投产及消化奠定了良好的市场基础与可持续的业务保障。

(四)新项目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新增产能消化不及预期风险

若项目投产后出现下游市场增速放缓、行业竞争加剧等情形,新项目存在新增产能消化风险。对此,公司将重点围绕高端PCB需求旺盛领域,积极开发行业内头部及优质潜力客户,突破现有客户结构限制,拓宽高端产品销售渠道,提升新增产能的市场承接能力。同时,公司也将结合高端产品订单获取、客户验证进度及市场需求变化,灵活、有序、分阶段释放新增产能,避免产能集中投放带来的消化压力,确保产能利用率维持在合理水平。

2、项目实现效益不及预期风险

若项目实施及投产后出现宏观经济下行、市场需求下滑等情形,将可能导致新项目实际效益不及预期。对此,公司将紧密跟踪宏观经济、产业政策及下游市场需求变化,提前开展客户认证与订单储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与工艺水平,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建立稳定多元的供应链体系,强化集中采购与成本管控,平抑原材料价格波动;根据市场环境及订单获取情况,合理把控项目建设进度与产能释放节奏;同时不断完善市场开拓机制,深化与核心客户合作,积极拓展优质客户资源,多措并举保障新项目顺利实施并实现预期效益。

3、全球宏观环境不确定性风险

若未来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甚至迟滞,印制电路板行业发展速度将放缓或陷入下滑,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营业收入增长产生负面影响。但是,公司在PCB行业深耕多年,凭借优良的产品品质和优质的技术服务,公司在行业中塑造了较好的品牌形象,并赢得较好的市场口碑。公司建设新项目,旨在增强公司的HDI和HLC产能,丰富公司产品类型,优化产品结构,以应对市场的不确定性。此外,公司多年来积累的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能够有效降低因宏观环境变化而造成的市场风险。

4、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原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较高。未来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采取措施加强对供应链的管理能力,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同时,公司还将继续完善采购、库存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并加强经验丰富的采购管理人员的任用,加强对原材料市场变化趋势的预判,进一步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全球印制线路板行业集中度不高,生产商众多,市场竞争充分,且近年来竞争逐渐加剧。对此,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加强对新产品的研发以及对现有产品的技术改造和升级,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公司也将加大生产工艺的研发投入力度,对生产工艺进行优化和改良。此外,通过新项目的建设,公司的产能得到了极大的提升,使公司能够实现更大批量的规模化生产,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得产品价格优势。

五、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经营能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二阶段”结项,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6,245.42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及超募资金14,316.22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三阶段”结项,同意将节余募集资金6,245.42万元(包括现金管理收益和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及超募资金14,316.22万元投资建设新项目“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高多层及HDI项目第三阶段”;同时,同意公司依据募集资金管理的要求为新项目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如需),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进一步授权人全权处理与前述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开立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用账户、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保荐机构意见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结项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根据公司的投资与建设规划,该事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一一持续督导》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特此公告。

超颖电子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2日

证券代码:603306　　证券简称:华懋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债券代码:113677　　债券简称:华懋转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离任暨补选董事、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懋科技”)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肖剑波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肖剑波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财务总监职务,辞任后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肖剑波先生的辞任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梅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高梅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补选臧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非独立董事并提交股东会审议,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董事、财务总监辞任情况

(一)提前辞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辞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肖剑波	董事、财务总监	2026年3月10日	2026年11月14日	个人身体原因	否	不适用	是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肖剑波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任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肖剑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充分行使董事、财务总监职权,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其辞任后,不在公司及其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各项交接工作有序开展中。公司董事会对肖剑波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肖剑波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在公司公告《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聘任财务总监的基本情况

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梅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总经理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聘任高梅女士(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及202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截至本公告日,高梅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控股股东阳华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同意向股东会提案选举臧琨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日,臧琨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已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2026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梅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审查本次聘任的财务总监个人履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一致认为高梅女士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管理能力、专业知识和技术水